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ou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宜搜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宜搜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科園路軟件產業基地5C棟403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1.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本公司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其條款載於註有「A」字樣的文件，該文件已提交本大會並經本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授予的任何獎勵而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股份**」)之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及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連同計劃授權限額(按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所定義)為截至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自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成為無條件及生效之日起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
 - (a) 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授出獎勵，並配發及發行股份；

- (b) 不時更改及／或修改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但該等更改及／或修改須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有關更改及／或修改方面的條款進行，並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
 - (c) 不時配發及發行根據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和上市規則規定所授獎勵後可能須配發及發行的該數目的股份；及
 - (d) 採取一切為實施該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而必要或適宜的步驟。」
2. 「**動議**待上述第1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採納於通過本決議案之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本公司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百分之一的服務提供者子限額(定義見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自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二成為無條件並生效之日開始生效。」
3. 「**動議**批准認購金融機構財富管理產品的計劃，本金總額不超過180.0百萬港元(或其他等值貨幣金額)。」
4. 「**動議**
- (a) 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6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未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現有一般授權**」)已悉數動用及謹此撤回(惟不得損害於本決議案通過前現有一般授權的任何有效行使)；
 - (b) 在本決議案下列條文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在符合一切適用法律的情況下，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額外股份(包括任何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需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c) 本決議案(b)段的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將會或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股份的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d) 董事根據本決議案(b)段的批准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包括透過(i)供股(定義見下文)；(ii)行使本公司發行的任何可換股證券所附帶的換股權；(iii)行使認股權證以認購股份；(iv)行使根據本公司當時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或相似安排授出的購股權；或(v)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發行股份以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20%，而上述批准須相應地受此限制；及
- (e)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以下日期較早者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根據任何適用法例或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改本決議案所載授權當日。

「供股」指於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日持有有關股份的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有權就零碎配額或因顧及到適用於本公司於任何地區的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適宜的例外情況或其他安排)。」

5. 「**動議**待上文第4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後，擴大根據上文所載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買賣額外股份(包括任何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需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的無條件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購回授權所購回股份總數的數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10%。」

承董事會命
宜搜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汪溪

香港，2026年3月9日

註冊辦事處：

Suite 102, Cannon Place
P.O. Box 712
North Sound R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6,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科園路
軟件產業基地
5C棟403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文咸東街50號Strand 50
13樓6室

附註：

- (i)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 (ii)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所作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排名先後而言，以上出席人士中在有關股份的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將唯一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iii)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經簽署的授權文件(如有)(或為其經公證核證副本),並最遲須於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6年3月25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撤銷。
- (iv)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26年3月24日(星期二)至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登記,以釐定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釐定出席上述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3月27日(星期五)。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v) 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投票權。
- (vi) 就上文第4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並無即時計劃發行任何本公司新股份(包括自庫存中銷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正就上市規則尋求股東批准一般授權。
- (vii) 就上文第5項普通決議案而言,董事謹此聲明,彼等將行使一般授權所賦予的權力,在彼等認為就股東利益而言屬適當的情況下購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汪溪先生、陳鈞先生及趙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劍峰先生、安穎川先生及孟雪女士。